

报价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单价限价	小计限价	周期	数量	单价报价	小计报价（元）	备注	
1	映前广告	1050 元/月/个	31500 元	3 个月		_____元/月/个		映前广告影厅数量 不少于 10 个	
2	影厅冠名	1150 元/月/个	6900 元	3 个月		_____元/月/个		冠名影厅数量 不少于 2 个	
分项报价合计							小写：_____万元 大写：_____元整		项目最高限价 38400 元 超过限价作无效处理

- 注：1.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，包括货物运输、保险、代理、安装、税费、售后和参与项目比选产生的其它一切费用。
2. 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（人民币）。
3. 分项报价合计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作无效处理；单价报价或小计报价若超过单价限价或小计限价，则以单价限价作为执行价格。
4. 分项报价合计金额与单价报价或小计报价金额计算不一致的，以单价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。

公司名称：（单位公章）。

负责人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